

股票代碼：4545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觀音區國瑞路2號
電話：(03)438-99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6
(七)關係人交易	36~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4.主要股東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2~5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的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收入認列及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對於財務報告係屬重要，該等項目對其營運結果可能存有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該子公司財務報告中有關收入認列及存貨項目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收入認列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機台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閱讀客戶銷售合約，並檢視其所約定之銷售條款；抽樣發函詢證銷貨客戶有關全年度銷貨交易金額，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有關存貨項目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並評估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的銷售價格，並執行抽樣程序或檢視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聖河
鄭安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61,761	9	266,546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220,000	8	230,000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四))	206,030	7	169,372	6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156,683	5	102,095	4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58,400	6	96,235	3	2201	應付薪資	110,711	4	81,980	3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322,271	11	245,688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09	-	52,766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七及八)	52,410	2	22,73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	-	24	-
		1,000,872	35	800,574	2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21,997	4	81,448	3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64,000	2	164,000	6
								675,500	23	712,313	2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911,341	31	931,615	34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162,000	6	126,000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七、八及九)	929,429	32	949,512	3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47,488	2	22,778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	-	2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	-	-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及(十一))	51,047	2	42,550	2			209,488	8	148,778	6
		1,891,817	65	1,923,700	71			884,988	31	861,091	32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770,000	27	770,000	28
						3200	資本公積	642,785	22	642,785	2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8,811	9	261,17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565	1	49,68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91,381	10	185,104	7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41)	-	(45,565)	(2)
								2,007,701	69	1,863,183	68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92,689	100	2,724,274	100
資產總計		\$ 2,892,689	100	2,724,274	100						

董事長：謝錦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方光義

會計主管：詹致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1,455,184	101	1,056,436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5,080	1	10,462	1
營業收入淨額	1,440,104	100	1,045,974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三)、(九)、(十)、(十五)、七及十二)：	1,146,696	80	906,272	87
營業毛利	293,408	20	139,702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九)、(十)、(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0,097	3	25,732	2
6200 管理費用	126,395	8	96,61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612	1	14,04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05	-	(555)	-
營業費用合計	179,909	12	135,845	12
營業淨利	113,499	8	3,85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五)、(九)、(十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713	-	1,810	-
7010 其他收入	20,164	2	12,3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943	2	4,900	-
7050 財務成本	(9,348)	(1)	(13,27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5,497	5	97,308	9
	114,969	8	103,125	9
7900 稅前淨利	228,468	16	106,982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45,693	3	23,917	2
本期淨利	182,775	13	83,065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4,019	-	(6,73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724	2	4,11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743	2	(2,61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1,518	15	\$ 80,451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2.37		\$ 1.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2.36		\$ 1.07	

董事長：謝錦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方光義

~5~

會計主管：詹致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770,000	642,785	244,413	119,953	170,762	(49,681)	1,898,232
本期淨利	-	-	-	-	83,065	-	83,0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730)	4,116	(2,6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6,335	4,116	80,4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765	-	(16,765)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0,272)	70,27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5,500)	-	(115,500)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70,000	642,785	261,178	49,681	185,104	(45,565)	1,863,183
本期淨利	-	-	-	-	182,775	-	182,7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19	34,724	38,7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6,794	34,724	221,5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633	-	(7,633)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116)	4,11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7,000)	-	(77,000)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70,000	642,785	268,811	45,565	291,381	(10,841)	2,007,701

董事長：謝錦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方光義



會計主管：詹致齊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8,468	106,98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60,765	77,26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05	(555)
利息費用	9,348	13,271
利息收入	(1,713)	(1,81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5,497)	(97,30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55)	(2,697)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5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247)	(11,9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9,628)	29,124
存貨	(76,583)	41,023
其他流動資產	(29,814)	79,553
其他營業資產	(878)	(2,3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6,903)	147,3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4,588	15,163
其他流動負債	65,053	(10,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9,641	4,9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7,262)	152,262
調整項目合計	(94,509)	140,2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3,959	247,256
收取之利息	1,760	1,763
支付之利息	(9,616)	(13,316)
支付之所得稅	(73,167)	(17,3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936	218,3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43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19,852	218,8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611)	(46,5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6	3,10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	6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60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303	175,9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0,000	730,000
短期借款減少	(360,000)	(8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64,000)	(64,000)
租賃本金償還	(24)	(59)
發放現金股利	(77,000)	(115,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024)	(259,5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785)	134,8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6,546	131,7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1,761	266,546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六日上市掛牌，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觀音區國瑞路二號。本公司營業登記項目為經營鋁銅製品、銅材等之電鍍加工製造、精沖金屬零件及無電解鍍表面處理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物：50年
- (2)房屋建築附屬設備：3~5年
- (3)機器設備：2~20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2~20年
- (5)租賃改良物：2~9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或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本公司係製造電子零組件，並銷售予電腦或汽車供應鏈製造商。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並於此時點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列數。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針對折舊性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係以減除該補助以計算資產之帳面金額，並透過減少之折舊費用，於折舊性資產之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本公司之各項交易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有涉及重大判斷。

本公司會計政策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未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零用金、庫存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261,761	256,413
定期存款	-	10,133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61,761</u>	<u>266,546</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	\$ 208,571	171,1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8,400	96,235
減：備抵損失	(2,541)	(1,736)
	<u>\$ 364,430</u>	<u>265,607</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非關係人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61,756	1%	1,637
逾期0~60天	35,918	1%	359
逾期61~120天	10,897	5%	545
	<u>\$ 208,571</u>		<u>2,541</u>
	113.12.31		
關係人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u>\$ 158,400</u>	0%	<u>-</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非關係人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4,630	1%	1,568
逾期0~60天	16,398	1%	164
逾期61~120天	80	5%	4
	<u>\$ 171,108</u>		<u>1,736</u>

	112.12.31		
關係人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u>\$ 96,235</u>	0%	<u>-</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736	2,291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05	(555)
期末餘額	<u>\$ 2,541</u>	<u>1,736</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三)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原物料	\$ 56,858	62,391
在製品	53,200	38,461
製成品	212,213	144,836
	<u>\$ 322,271</u>	<u>245,688</u>

本公司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成本	\$ 1,078,254	791,021
低於正常產能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2,622	99,464
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	22,590	13,311
盤虧	3,230	2,476
	<u>\$ 1,146,696</u>	<u>906,272</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對子公司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Esteem King Limited (Esteem King)	\$ 911,341	921,466
Evolution Holdings Limited (Evolution)	-	10,149
	<u>\$ 911,341</u>	<u>931,615</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75,497	97,308
其他綜合損益	34,724	4,116
綜合損益總額	<u>\$ 110,221</u>	<u>101,424</u>

- 1.本公司為簡化組織架構，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 Evolution，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完成清算程序，且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完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登記完成解散。
- 2.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收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計列。
- 3.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96,362	181,639	696,336	329,255	2,879	1,806,471
增 添	-	-	9,532	15,045	14,529	39,106
處 分	-	-	(23,610)	(2,007)	-	(25,617)
轉入及轉出	-	-	2,105	-	(2,105)	-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96,362</u>	<u>181,639</u>	<u>684,363</u>	<u>342,293</u>	<u>15,303</u>	<u>1,819,96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96,362	181,639	685,947	316,580	18,353	1,798,881
增 添	-	-	17,640	11,975	2,279	31,894
處 分	-	-	(23,409)	(895)	-	(24,304)
轉入及轉出	-	-	16,158	1,595	(17,753)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96,362</u>	<u>181,639</u>	<u>696,336</u>	<u>329,255</u>	<u>2,879</u>	<u>1,806,47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26,116	559,466	271,377	-	856,959
折 舊	-	3,600	37,033	18,465	-	59,098
處 分	-	-	(23,610)	(1,916)	-	(25,52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9,716</u>	<u>572,889</u>	<u>287,926</u>	<u>-</u>	<u>890,531</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22,509	541,942	254,671	-	819,122
折 舊	-	3,607	40,683	17,601	-	61,891
處 分	-	-	(23,002)	(895)	-	(23,897)
減損迴轉利益	-	-	(157)	-	-	(15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6,116</u>	<u>559,466</u>	<u>271,377</u>	<u>-</u>	<u>856,959</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596,362</u>	<u>151,923</u>	<u>111,474</u>	<u>54,367</u>	<u>15,303</u>	<u>929,429</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596,362</u>	<u>155,523</u>	<u>136,870</u>	<u>57,878</u>	<u>2,879</u>	<u>949,512</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596,362</u>	<u>159,130</u>	<u>144,005</u>	<u>61,909</u>	<u>18,353</u>	<u>979,759</u>

本公司因考量個別資產閒置情形，予以提列減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157千元，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則無此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其他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97
處 分	(19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05
處 分	(30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74
提列折舊	23
處 分	(19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23
提列折舊	59
處 分	(30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3</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82</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220,000</u>	<u>23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630,000</u>	<u>520,0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1.92%~2.06%</u>	<u>1.76%~1.77%</u>

(八)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0,000	1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26,000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64,000)	(164,000)
合 計	\$ <u>162,000</u>	<u>126,0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2.01%~2.29%</u>	<u>1.82%~2.11%</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流動	\$ <u>-</u>	<u>24</u>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u>	<u>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652</u>	<u>1,099</u>

到期分析詳附註六(十七)金融工具。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676</u>	<u>1,159</u>

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另，本公司承租部份員工宿舍及機台設備等之租賃期間為一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014)	(28,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61,848</u>	<u>56,162</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32,834</u>	<u>27,93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84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225	22,22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67	3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07	6,92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17	210
計畫支付之福利	<u>(502)</u>	<u>(1,440)</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9,014</u>	<u>28,225</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6,162	54,495
利息收入	733	7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943	40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12	49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02)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848</u>	<u>56,16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 (366)	(456)
營業費用	\$ (366)	(456)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折現率	1.600 %	1.300 %
未來薪資增加	3.500 %	2.875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帳列淨確定福利淨資產之影響如下：

<u>原精算假設</u>	<u>對確定福利資產之影響</u>	
	<u>增加0.5%之金額</u>	<u>減少0.5%之金額</u>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1.600%	\$ 472	(494)
調薪率3.500%	(471)	455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1.300%	530	(552)
調薪率2.875%	(528)	512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036千元及11,04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 22,599	67,612
遞延所得稅	23,094	(43,695)
所得稅費用	<u>\$ 45,693</u>	<u>23,917</u>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 228,468	106,98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5,693	21,396
前期低估數	-	5,19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及其他	-	(2,677)
	<u>\$ 45,693</u>	<u>23,917</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考量集團整體發展與投資規劃，海外子公司雖有累積盈餘，然亦有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週轉需求，因此，本公司資金規劃預期部分海外子公司盈餘於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匯回，而未認列該部分遞延所得稅負債，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均為26,090千元。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採權益法 認列之 子公司份額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22,778	22,778
借記/(貸記)損益	1,537	23,173	24,71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7</u>	<u>45,951</u>	<u>47,488</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88	65,825	65,913
借記/(貸記)損益	(88)	(43,047)	(43,13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778</u>	<u>22,778</u>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630)	(8,623)	(3,846)	(14,099)
借記/(貸記)損益	1,630	(3,093)	(153)	(1,61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716)</u>	<u>(3,999)</u>	<u>(15,715)</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9,441)	(4,098)	(13,539)
借記/(貸記)損益	(1,630)	818	252	(56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30)</u>	<u>(8,623)</u>	<u>(3,846)</u>	<u>(14,099)</u>

5.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皆為770,000千元。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92,499	592,499
組織重組調整	42,439	42,439
員工認股權	7,847	7,847
	<u>\$ 642,785</u>	<u>642,785</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本公司採平衡股利政策，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三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每股股利	金 額	每股股利	金 額
	(元/股)		(元/股)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現 金	\$ 1.00	<u>77,000</u>	1.50	<u>115,500</u>

上列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異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82,775</u>	<u>83,06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77,000</u>	<u>77,000</u>
每股盈餘(元)	\$ <u>2.37</u>	<u>1.08</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本公司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82,775</u>	<u>83,06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77,433</u>	<u>77,382</u>
每股盈餘(元)	\$ <u>2.36</u>	<u>1.0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77,000	77,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433	38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77,433</u>	<u>77,382</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馬來西亞	\$ 799,841	497,367
泰國	226,789	137,243
台灣	199,301	223,979
中國	177,000	128,620
其他	37,173	58,765
	\$ <u>1,440,104</u>	<u>1,045,974</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3.12.31</u>	<u>112.12.31</u>	<u>112.1.1</u>
應收帳款	\$ 366,971	267,343	296,467
減：備抵損失	<u>(2,541)</u>	<u>(1,736)</u>	<u>(2,291)</u>
合 計	<u>\$ 364,430</u>	<u>265,607</u>	<u>294,17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九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視營運績效予以調整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770千元及8,321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616千元及3,566千元。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金收入	\$ 3,194	2,994
其他收入	<u>16,970</u>	<u>9,384</u>
	<u>\$ 20,164</u>	<u>12,37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25,965	2,0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淨額	955	2,697
其 他	<u>23</u>	<u>157</u>
	<u>\$ 26,943</u>	<u>4,900</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39,715千元及540,668千元。另，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信用風險主要受各債權人信貸特質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亦對信貸風險造成影響。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五大銷貨客戶之佔比分別為99%及97%。

(3)本公司於報導日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資訊及減損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其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46,000	452,168	289,020	163,148	-	-
應付帳款	156,683	156,683	156,683	-	-	-
其他金融負債	<u>219,381</u>	<u>219,381</u>	<u>219,381</u>	<u>-</u>	<u>-</u>	<u>-</u>
	<u>\$ 822,064</u>	<u>828,232</u>	<u>665,084</u>	<u>163,148</u>	<u>-</u>	<u>-</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20,000	527,419	398,460	66,156	62,803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2,095	102,095	102,095	-	-	-
租賃負債	24	24	24	-	-	-
其他金融負債	<u>151,209</u>	<u>151,209</u>	<u>151,209</u>	<u>-</u>	<u>-</u>	<u>-</u>
	<u>\$ 773,328</u>	<u>780,747</u>	<u>651,788</u>	<u>66,156</u>	<u>62,803</u>	<u>-</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844	32.79	388,309	8,382	30.71	257,3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38	32.79	7,789	172	30.71	5,276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兌新台幣之匯率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805千元及2,52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5,965千元及2,046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1千元及減少或增加82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之借款及銀行存款。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本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負債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4.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1,761					
應收帳款	206,0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8,400					
其他金融資產	<u>13,524</u>					
小 計	<u>\$ 639,7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446,000					
應付帳款	156,683					
其他金融負債	<u>219,381</u>					
小 計	<u>\$ 822,064</u>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6,546					
應收帳款	169,3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235					
其他金融資產	<u>8,515</u>					
小 計	<u>\$ 540,66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52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2,095					
租賃負債	24					
其他金融負債	<u>151,209</u>					
小 計	<u>\$ 773,328</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依其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來源區分如下：

- 具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上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形。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概要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到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2.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同時考量負債比率，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31%及32%。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方法並未改變。

(二十)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3.1.1	現金流量	其 他	113.12.31
短期借款	\$ 230,000	(10,000)	-	220,000
長期借款	290,000	(64,000)	-	226,000
租賃負債	24	(24)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20,024</u>	<u>(74,024)</u>	<u>-</u>	<u>446,000</u>
	112.1.1	現金流量	其 他	112.12.31
短期借款	\$ 310,000	(80,000)	-	230,000
長期借款	354,000	(64,000)	-	290,000
租賃負債	83	(59)	-	2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64,083</u>	<u>(144,059)</u>	<u>-</u>	<u>520,02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及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及子公司之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銘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MAT)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Min Aik Technology (M) Sdn. Bhd. (以下稱MAM)	其他關係人(其母公司為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MATC Technology (M) Sdn. Bhd. (以下稱MATC)	//
Esteem King Limited (Esteem King)	子公司或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億模塑膠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蘇州億模)	//
主要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3年度	112年度	113.12.31	112.12.3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MAT	181,946	111,027	71,757	44,539
其他關係人：				
MAM	235,248	137,943	86,643	51,682
其他	-	15	-	14
	<u>\$ 417,194</u>	<u>248,985</u>	<u>158,400</u>	<u>96,235</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90～120天，而銷售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約為二～四個月。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酌相關產品之市場行情議定。

2. 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3年度	112年度	113.12.31	112.12.3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12	-	12

3. 向關係人購買勞務及其他應付關係人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13年度	112年度	113.12.31	112.12.31
子公司	\$ 74	194	19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6,179	7,271	1,130	1,284
其他關係人	1,072	354	-	13
	<u>\$ 7,325</u>	<u>7,819</u>	<u>1,149</u>	<u>1,297</u>

4. 提供勞務予關係人及其他應收關係人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13年度	112年度	113.12.31	112.12.3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325	819	350	805
其他關係人	1,304	1,245	189	537
	<u>\$ 1,629</u>	<u>2,064</u>	<u>539</u>	<u>1,342</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應付關係人餘額如下：

本公司配合訂單需求，向子公司採購成品機台。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約支付部分款項分別為10,567千元及775千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6.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之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32,785千元及73,978千元，其實際動支金額均為0千元。

7.資金貸與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間，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本公司之金額皆為美金5,500千元，該實際動支金額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償還，民國一一二年度相關利息費用共計466千元，帳列財務成本項下，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則未動支。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519	19,997
退職後福利	243	219
	<u>\$ 37,762</u>	<u>20,21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 663,717	665,893
受限制銀行存款	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之擔保品	1,000	1,000
		<u>\$ 664,717</u>	<u>666,8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12.31	112.12.31
購料承諾	\$ 75,019	74,26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97	516

(二)本公司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之情形如下：

	113.12.31	112.12.31
開立之保證票據	\$ 1,215,000	1,115,000

(三)本公司為子公司之銀行借款而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4,548	71,070	385,618	241,771	61,158	302,929
勞健保費用	30,760	4,407	35,167	26,958	4,859	31,817
退休金費用	9,931	1,739	11,670	8,752	1,839	10,591
董事酬金	-	20,681	20,681	-	10,776	10,77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774	8,774	17,548	6,245	3,745	9,990
折舊費用	52,404	6,717	59,121	56,285	5,665	61,950
攤銷費用	1,644	-	1,644	15,318	-	15,31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平均員工人數	509	478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7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896	75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68	64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9.44 %	(4.32)%

本公司員工及經理人報酬主係依據個人績效，並參照人力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與公司之薪資與福利政策等共同評估制定。董事報酬主係按個別人員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做為評估依據。

另，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所有給付事項均需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再提交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是否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關係人	高金額	餘額(註2)	支金額	區間	貸與性質	來金額	通資金必	抵損失	名稱	價值	限額(註1)	總限額(註1)
1	Esteem King	本公司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項	是	178,998	-	-	3%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55,670	455,670

註1：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個別貸與金額及總額皆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3：本表本期最高金額涉及外幣者，以當年度財務報表日最高匯率換算為台幣列示；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台幣列示。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Esteem King	(2)	2,007,701	32,835	32,785	-	1.63 %	2,007,701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蘇州億模	(2)	2,007,701	43,594	-	-	- %	2,007,701	是	否	是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1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以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3：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4：本表本期最高金額涉及外幣者，以當年度財務報表日最高匯率換算為台幣列示；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台幣列示。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Min Aik Technology (M) Sdn. Bhd.(MAM)	該集團為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公司	(銷貨)	235,248	(16%)	註1	-	-	86,643	24%	
本公司	銘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MAT)	該集團為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公司	(銷貨)	181,946	(13%)	註2	-	-	71,757	20%	

註1：採月結105天，並得由雙方約定後酌予以調整付款天期。

註2：採月結90-120天，並得由雙方約定後酌予以調整付款天期。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steem King	薩摩亞	投資控股	451,586	451,586	15,079	100 %	911,341	75,535	75,535	
本公司	Evolution	香港	投資控股	-	145,103	-	- %	-	(38)	(38)	註1
Esteem King	MATC	馬來西亞	硬碟機相關零組件 之製造買賣	127,726	127,726	4,427	20 %	-	7,908	-	
Esteem King	MAPP	新加坡	醫療用塑膠射出器 材及其模具之研 發、製造及銷售	323,449	323,449	10,714	100 %	906,058	75,192	75,192	

註1：Evolution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完成清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 陸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億模	自動化機台製 造及研發	213,774	註1	141,923	-	-	141,923	7,290	100 %	7,290	326,073	35,780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41,923	210,772	1,204,621

註1：係透過MAPP轉投資。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計列。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銘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57,000	38.78 %
馬來西亞商BEACON INVESTMENT LIMITED	23,052,000	29.94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外幣金額	折合匯率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20
活期存款			238,096
外匯存款：			
美元	711千元	32.79	23,321
新加坡幣	2千元	24.13	54
			<u>\$ 261,761</u>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TA(P)公司	營 業	\$ 84,894
SE(T)公司	"	45,319
KS公司	"	39,187
SE公司	"	16,274
TA(S)公司	"	15,535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	7,362
小 計		208,571
減：備抵損失		(2,541)
合 計		<u>\$ 206,030</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251,969	269,979
在 製 品	58,415	68,697
原 物 料	65,319	57,713
小 計	375,703	<u>396,389</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432)	
存貨淨值	<u>\$ 322,271</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係預付廠商貨款	\$ 23,268
其他應收款-其他	出售下腳料之應收款等	11,984
預付費用	係預付天然氣及保險費等	10,624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4,164
其 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2,370</u>
合 計		<u>\$ 52,410</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本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本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項 目</u>	<u>金 額</u>
預付退休金	\$ 32,8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715
其 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2,498</u>
	<u>\$ 51,047</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購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		期末餘額			市價或 淨值總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率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													
Esteem King Limited	15,079	\$ 921,466	-	-	-	-	-	(10,125)(註1)	15,079	100.00 %	911,341	911,341	無
Evolution Holdings Limited	4,600	10,149	-	-	(4,600)	(10,643)	-	494 (註2)	-	- %	-	-	無
		<u>\$ 931,615</u>		<u>-</u>		<u>(10,643)</u>		<u>(9,631)</u>			<u>911,341</u>	<u>911,341</u>	

註1：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75,535千元、發放股利(119,852)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34,192千元。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淨額(38)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532千元。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銀行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元大銀行	信用借款	\$ 150,000	一年內	1.92%~2.00%	15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	"	70,000	"	2.06%	200,000	"
		<u>\$ 220,000</u>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SYC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49,502
SC股份有限公司	"	19,145
SSR股份有限公司	"	14,626
YSG股份有限公司	"	12,758
YYH股份有限公司	"	11,496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	49,156
合 計		<u>\$ 156,683</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融資額度	金 額		契約期間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 到期部分	一年以上 到期部份			
國泰世華銀行	\$ 126,000	\$ 64,000	62,000	107.4.16~116.4.16	2.29 %	土地及建物
華南銀行	100,000	-	100,000	113.1.22~115.3.20	2.01 %	無
	<u>\$ 226,000</u>	<u>\$ 64,000</u>	<u>162,000</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費用	係應付修繕及燃料等日常支出	\$ 34,711
應付模具款	模具所需材料與加工費	24,097
應付用人費用	係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等	13,472
預收模具款	係預收模具款項	12,647
應付出口費	係銷售出口支付之費用	9,747
應付設備款	係購置設備產生	9,298
應付消耗品	係生產用之消耗品費用	6,772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11,253</u>
合 計		<u>\$ 121,997</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電子沖壓零組件	110,219千PCS	\$ 685,367
硬碟機音圈馬達上下板	74,569千PCS	576,499
硬碟機沖壓零組件	25,576千PCS	170,490
其 他	11千PCS	7,748
合 計		<u>\$ 1,440,104</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買 賣 業：	
期初商品存貨	\$ -
加：商品進貨	71
減：期末商品存貨	<u>71</u>
製 造 業：	
原 料：	
期初原料	65,866
加：本期進料淨額(扣除下腳料收入\$104,233千元)	584,087
減：期末原料	65,319
其他領用	<u>12,225</u>
本期耗用	572,409
直接人工	229,937
製造費用	<u>380,942</u>
本期製造成本	1,183,288
加：期初在製品	45,330
減：期末在製品	58,415
其他領用	<u>2,578</u>
製成品成本	1,167,625
加：期初製成品	177,329
減：期末製成品	251,898
其他領用	<u>16,540</u>
本期銷貨成本	<u>1,076,516</u>
加：低於正常產能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2,622
原料、在製品及物料出售成本	1,738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22,590
存貨盤虧	<u>3,230</u>
本期營業成本	<u><u>\$ 1,146,696</u></u>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用人費用	\$ 6,694	90,105	9,872
出口費用	29,617	-	-
勞 務 費	26	7,730	-
折 舊	-	5,838	879
其他費用(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3,760	22,722	1,861
合 計	\$ <u>40,097</u>	<u>126,395</u>	<u>12,612</u>

社團法人台北市/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余聖河

北市財證字第

1141763

號

(2) 鄭安志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 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三四二〇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738623

(2) 台省會證字第 四五五五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余聖河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鄭安志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3

日